

宁夏国有林场和林木种苗工作总站

2023 年度自治区财政林木良种补助项目 绩效自评情况的函

局规划财务处：

根据《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林业草原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宁林函〔2024〕167 号），我对 2023 年自治区财政林木良种补助资金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汇报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自治区下达专项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下达林木良种补助资金 50 万元，主要补助给灵武林场 18 万元，灵武白芨滩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8 万元，中宁县轿子山林场 9 万元，中宁县杞鑫枸杞苗木专业合作社 15 万元，用于 875 亩自治区林木种质资源库和 1200 亩良种采种基地的抚育管护、种质资源收集、资源评价、良种种子采集、人员培训等。

（二）本级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下达宁夏国有林场和林木种苗工作总站林木良种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 18 万元，用于项目管理、绩效考核、专业技术人员

培训和调研指导等工作。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自治区财政林木良种补助资金 68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68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截止 2023 年 3 月 25 日，已支付资金 63.3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3%。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林木良种补助资金项目严格执行宁财规发〔2021〕14 号、宁林发〔2021〕145 号等要求及相关规定，项目实施方案通过专家评审后经我站批复实施。各建设单位项目资金建立专账，实行专款专用，独立核算和专人管理。严格执行财务制度，经第三方审计公司审计，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3 个自治区林木种质资源库完成 875 亩基地抚育管护，收集保存林木种质资源 11 份，开展资源评价工作。1 个良种采种基地完成 1200 亩基地抚育管护，采集毛条、沙冬青良种种子 3450 公斤。宁夏国有林场和林木种苗工作总站和灵武林场完成人员培训 240 人次。

(2) 质量指标。各项目单位均能按照实施方案开展工作，资源保存完好，生产的良种种子质量达到地标二级。

(3) 时效指标。项目实施单位均能按照实施方案进度完成各项任务指标，任务完成率 100%。

(4) 成本指标。资金支付严格按实计量审核支付，项目资金的整体管理水平较高，林木种质资源库平均每亩成本为 480 元，良种采种基地平均每亩成本为 67 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良种采种基地采集良种种子 3450 公斤，总产值 8.5 万元，平均亩产值 70 元。种子产量超出预定目标 350 公斤。

(2) 社会效益分析。项目实施带动了 80 个贫困群众和当地农民就近就业，促进了全区林木种质资源库和良种采种基地的发展，提高了社会对林木种质资源的认知保护度和全区造林良种使用率。开展的资源收集、保护、评价、筛选、生产和推广科技创新工作，推进了我区林木良种化进程。林场专业技术人员对种质资源保护、基地规范管理、安全生产等有了更深的认识和理解。

(3) 生态效益分析。项目建设收集和保存的种质资源丰富了生物多样性，促进林分健康生长和林分生态稳定。良种采种基地生产的良种，为涵养水源、保持水土、增加森林覆盖率、防风固沙、净化空气、降低噪音污染、绿化环境、城乡美化提供了物质保障，为宁夏生态文明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4) 可持续影响分析。林木种质资源库和良种采种基地在自治区财政资金的补助下，加强林木种质资源保护，积极开展品种选育工作，为提高我区良种使用率打下坚实的基础，助力打好黄河“几字湾”宁夏攻坚战，为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项目的实施，使全区林木种质资源得到有效的收集和保护，巩固和提升了国有林场森林资源，推动林场社会经济发展，提高职工收入，促进社会和谐，因此群众满意度在 86%。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此次绩效考核，宁夏国有林场和林木种苗工作总站资金剩余 4.7 万元未支付，是我站 2023 年培训工作厉行节约，压缩会议天数所节省开支，该部分资金计划用于开展 2024 年林木良种补助项目绩效考核工作。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评价工作是提高林木良种培育补助资金使用效率的手段，我站将此次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今后分配项目资金和管理项目的依据，促使项目管理人员和项目实施人员加强对项目的跟踪管理和指导项目实施。我站使用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结果在本单位内部公示栏公开公示，其他各单位项目资金的绩效评估结果在所有良种补助项目实施单位中公开公示。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绩效目标自评表

宁夏国有林场和林木种苗工作总站

2024年3月28日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自治区财政林木良种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得分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资金总额:	68	68	63.3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8	68	63.3	9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预算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林木种质资源库面积(亩)	875	875	2
			良种采种基地面积(亩)	1200	1200	2
	质量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收集林木种质资源(份)	10	11	6
			林木良种生产数量(公斤)	3100	3450	10
			培训专业技术人员(人次)	240	240	5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培育的优良种子标准级别	地标二级	地标二级	5
			培训专业技术人员合格率(%)	100	100	3
			项目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100	7
	成本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资金当期支付率(%)	80	93	5
			林木种质资源库自治区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480	480	1.5
			良种采种基地自治区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67	67	1.5
	效益指标(30分)	满意度指标(10分)	优良种子产值提高(是/否)	是	是	15
			提高社会对林木种质资源的认知度	提高	提高	3
			增加保护种质资源生物多样性,提高防风固沙能力	改善	改善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对本行业未来的影响(短/中/长期)	长期	长期	9
总分		总分		100	95	

注意事项:总分100=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